乐山市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
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2

（一）部门职能简介 2

（二）部门 2026 年重点工作 3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第二部分　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5

一、部门收支总表. 6

二、部门收入总表 6

三、部门支出总表 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6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6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6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6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6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6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

第三部分　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7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预算情况 8

（二）支出预算情况 8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9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9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9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1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12
（一）公务接待费变化情况 12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变化情况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12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13
（二）政府采购情况 13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3
（四）预算绩效情况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职能简介

1.贯彻国家、省、市、区有关继续教育的方针、政策，并结合本区实际，积极开展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教师继续教育培训长远规划、年工作计划，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培训网络。

2.深入基层督促、检查、指导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和校本培训工作，培养树立典型，总结推广继续教育工作经验，探索适合我区特点的继续教育工作方法和途径。

3.负责全区中、小学及幼儿园领导干部的政治和业务素质提高培训工作。掌握全区中、小学领导干部和后备干部情况，按岗位培训要求，抓好领导干部的培训工作。

4.加强骨干校长和后备干部的培养，选树教育管理先进典型。

5.加强对中小学教研工作的管理与指导，定期开展教研检查评估工作，提高中小学教研工作的管理水平和研究水平。

6.加强中小学常规教学的管理与指导，检查、督促各中小学落实《纲要》、《课标》。对中小学贯彻落实课程计划和教学管理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

7.积极开展教育教学方法、模式的研究，推进教育教学改革与实验。认真总结改革和实验经验，推广改革和实验成果。组织教师开展学科知识、技能竞赛，学科论文、优秀教研成果评选活动。加强骨干教师和青年教师培养，选树教育教学典型。

8.负责全区中小学科研管理工作，包括国家、省市级科研课题立项的申报和已立项课题实施的指导。负责全区中小学科研成果的管理，

组织学术论文的评审和科研成果的评议、鉴定、验收、登记及评奖、报奖工作。

（二）部门2026年重点工作

一、聚焦教研提质，赋能教学发展

1.深化主题教研活动：以“落实新课标、用好新教材、践行新课堂”为核心，开展分学段、分学科系列教研；常态化深入学校听课评课，培养优秀教师和打造优质课堂，推动校际双向交流。

2.固化特色创新项目：继续组织师生同考、教学设计比赛、新教材专项培训；开展经验文章评选，建立成果分享机制，推动优秀教学经验常态化推广。

3.聚焦课题攻坚突破：重点指导市级以上课题申报与研究，组建课题研究小组，提升课题研究质量与结题率；启动小初高贯通教研探索，打破学段壁垒，构建一体化人才培养体系。

4.补齐指导精准短板：加大对桥中研创班、通材小学的专项教研指导，建立“一对一”帮扶机制；发挥教研室的督学作用，强化过程督导与质量监控。

二、抓实队伍建设，提升专业素养

1.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开展师德师风专题学习，营造风清气正的教研环境。

2.优化教师培训体系：统筹区内培训与区外学习，突出特色培训、心理健康等重点项目；开展教研员能力素养培训攻坚，重点提升命题能力、新课标解读、新教材分析、新课堂指导能力，完善教研骨干培养计划。

3.压实履职尽责要求：明确教师教育教学质量目标，强化过程管

理与考核评价，推动全员履职尽责，全力提升全区教育教学质量。

三、推进重点创建，夯实发展基础

1.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创建：完善数据台账与档案资料，规范课程设置，确保所有学科开齐开足；重点整改去年科学学科不达标问题，强化四、八年级实验操作训练，提升办学条件与教学质量。

2.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创建：规范幼儿园办园行为，完善相关资料建设，提升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满足群众对优质学前教育的需求。

2026 年，我校将以“七大关键举措”为抓手，统筹推进各项工作，切实发挥教师进修学校的研究、指导、服务职能，为五通桥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学校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乐山市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
2026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公开表 1）

二、部门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三、部门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 2）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表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 3-3）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公开表 4-1）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以上所有表格详见部门说明后附件。

第三部分 乐山市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教师进修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教师进修学校2026年收支预算总数1032.57万元，比2025年收支预算总数889.91万元增加133.66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结转资金和其他收入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2026年收入预算1032.57万元，其中：上年结转30.56万元，占2.9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96.01万元，占96.46%；政府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6万元，占0.58%。

（二）支出预算情况

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2026年支出预算1032.57万元，其中：人员支出902.01万元，日常公用支出94.00万元，专项（项目）支出36.56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1026.57万元，比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898.81万元增

加127.76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结转资金增加。

其中：基本支出996.01万元，占97.02%；项目支出30.56万元，占2.98%。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教师进修学校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教师进修学校完成教师培训的经费支出，包括培训资料费，培训专家劳务费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026.57万元，比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898.81万元增加127.76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结转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26.57万元，主要包括教育支出748.76万元，占72.9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1.66万元，占15.75%；卫生健康支出41.46万元，占4.04%；住房保障支出74.69万元，占7.2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教师进修（项）:2026年预算数为718.20万元，主要用于：学校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30.56万元，主要用于教师培训，包括培训资料费，培训专家劳务费等。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83.51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41.75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29.05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春节慰问费及活动经费等。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7.35万元，主要用于：工伤保险和残疾人保障金等。

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32.86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8.6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74.69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96.0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02.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94.00万元，主要包括：工会费、福利费和残疾人保障金；办公费、伙食补助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劳务

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202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变化情况

公务接待费2026年预算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接待规模和接待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变化情况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5预算0万元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规范公务出行，尽量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单位实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多功能乘用车0辆。

2026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026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

排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年，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62.2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4万元，增加5.7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财政拨款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政府采购项目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底，五通桥区教师进修学校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套。

2026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6年教师进修学校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5个，涉及预算1002.01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11个，涉及预算902.01万元；运转类项目3个，涉及预算94.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1个，涉及预算6.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利息收入、国有资产出租收入等。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7.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纳入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